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ETROPOLI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21)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Metropoli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將於2020年6月30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中國上海黃浦區淮海中路887號7003A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之日期為2020年5月15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審議之建議決議案的詳情載於該通告。

茲補充通告股東週年大會將按原定計劃舉行。本公司將召開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不論有否修訂)通過該通告所載的決議案連同因應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6月15日之補充通函(「補充通函」)所載事項而作出的如下經修訂第3項決議案：

3. 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退任後委任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薪酬。

除上文所述者外，該通告所載全部決議案仍將具有十足效力。

承董事會命

Metropolis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周大為

香港，2020年6月15日

附註：

1. 隨補充通函附奉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有關填寫及提交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的特別安排，請參閱補充通函附錄一。
2. 除上述建議經修訂決議案外，股東週年大會的所有其他事項均維持不變。有關提請股東週年大會審議及批准的其他普通決議案、股東週年大會出席資格、委任代表安排、登記程序、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其他有關事項的詳情，請參閱日期為2020年5月15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該通告。
3.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大為先生及周卉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周安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仲緯先生、莫羅江先生及盧東先生。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周大為先生及周卉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周安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仲緯先生、莫羅江先生及盧啟東先生。

本公告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ii)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metropolis-leasing.com刊載。